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3-019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4月6日17: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中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因情况紧急，经全体监事认可，同意豁免公司于会议召开前3日向监事发出会议通知的义务。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抵偿方案也是在充分考虑到本次股权转让款形成的历史原因、苏州卡恩联特近年来的经营情况和孙洁晓先生持有的全部资产状况之后，为促成债务人尽快推进还款事项，而与债务人达成的债务清偿方案。基于评估假设、抵偿债务资产的相关材料与现状，本次抵偿方案通过协商进一步降低相关资产的抵偿价格、设置明确的减值补偿条款、对待偿还往来款补充质押物等方式，降低了整体交易对公司的风险。该抵偿方案能够有效推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历史欠款问题的解决，整体上有利于公司长远稳定的发展。我们同意本次以资

抵债的方案并签署相关以资抵债协议。

《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以资抵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八日